



前政務司司長許仕仁，昨晨到廉署總部報到。



新鴻基地產聯席主席郭炳江昨晨到廉署總部報到。

# 郭氏兄弟許仕仁獲准延長保釋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上月底因涉嫌違反防止賄賂條例，以及身為公職人員行為失當而被廉署拘捕的前政務司司長許仕仁和新地聯席主席郭炳江，昨晨先後返回廉署報到。

郭炳江 記者輾傷脚  
消息透露，同案被捕的另一名新地聯席主席郭炳聯，上星期亦已向廉署報到，3人續准保釋候查，下月底再回廉署報到，現階段廉署不會提出檢控。昨晨有大批記者在廉署總部外守候，其間有攝影記者腳部被車輾傷，須送院治理。

許仕仁於昨晨8時15分，乘坐拉上窗簾的私家車到北角渣打道廉署總部報到，他逗留了僅約5分鐘，辦妥保釋手續後便乘車離開，返回禮頓山住所。而新地聯席主席郭炳江則於昨晨8時半抵達廉署，他逗留大約10分鐘後亦乘車離開，返回灣仔新鴻基中心。昨晨有大批記者於廉署總部外守候，當郭炳江及許仕仁出入時，記者一擁而上拍攝，一名報社攝影記者被私家車輾過腳面受傷，須報警召救護車送院治理。

至於同案被捕的郭炳江胞弟郭炳聯，據悉於上星期已經到廉署報到，他昨晨10時乘車離開深水灣寓所，返回新鴻基中心。廉署是於上月底採取行動，拘捕郭炳江、郭炳聯兄弟和許仕仁，懷疑他們違反防止賄賂條例，以及身為公職人員行為失當。消息指，許仕仁涉嫌透露政府機密資料予私人機構。

郭炳聯上週已到廉署報到

# 「吊雞」溜後剷入舖撞死老婦

## 「死火」等拖車甩鈎衝30公尺 肇禍司機涉危駕被拘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劉友光)西營盤東邊街「長命斜」昨午發生奪命車禍釀1死2傷。一輛故障吊臂貨車由拖車拖往車房維修途中，在東邊街上斜時「無力」停下，拖車司機等候支援期間鬆開拖鈎時，故障貨車沿斜路溜後30公尺，越過皇后大道西十字路口再衝上行人路撞入店舖，有2男女路人及1名店員不幸被連環撞倒，其中被捲入車底老婦當場死亡，警方事後以「危險駕駛導致他人死亡」罪名將拖車司機拘捕。

慘死輪下女途人姓孫，84歲，警方已聯絡上其家人；另2名男傷者同需留醫。據悉，受傷傷者被撞左手指58歲途人杜×雄，業油漆工人，與妻兒同住順天邨，最近在現場附近開工，料不到外出午膳時飛來橫禍；另77歲姓譚傷者，為被撞毀雜貨店姓蔡店東好友，經常助蔡看檔。



肇事貨車從東邊街溜後橫越皇后大道西，車尾撞入附近街角雜貨店，造成嚴重損毀。香港文匯報記者劉友光攝



東邊街車禍老婦慘死於貨車輪下，警方用膠帳篷遮蓋屍體調查。香港文匯報記者劉友光攝

### 拖車司機認沒問壞車原因

肇禍被拖車司機姓關，43歲，他在出事後聲稱事前已為吊臂貨車做足斜路停車措施，包括拉手掣、入低波及以2塊正方形木方「楔」住左右兩邊尾輪，他懷疑該車波箱的尾牙「滑牙」。關承認代客拖車前，沒問清楚司機吊臂貨車故障原因，如果知道波箱有事就不會上斜。

### 東邊街「禁10米長車輛使用」

民建聯當區區議員譚嘉怡及社區主任楊學明即時到車禍現場了解情況。港島交通調查及支援分區總督察顏亦奇在現場表示，東邊街上斜路口設有「禁止逾10米長車輛使用」的路牌，懷疑拖車連同被拖吊臂車可能已超過10米，警方正循「司機駕駛態度」、「機件故障」及「人為疏忽」等3方向調查。在斜路溜後殺人吊臂貨車屬5.5公噸輕型貨車，車上還載有多條1呎直徑金屬管，昨晨在渣甸山畢拉山道「死火」，司機乃要求拖車公司代拖到西營盤第一街的車房維修。姓關拖車司機則以一架同樣是5.5公噸的拖車到場拖車。

事發昨午12時40分，拖車將吊臂車拖至斜度約30度的東邊街上斜，途中卻懷疑「無力」，關唯有將車靠左停在東邊街38號對面，要求公司改派中型拖車到場協助。其間有2名警員經過上前了解情況。當拖車司機得悉增援的中型拖車駛至附近後，遂將吊臂車脫鈎準備讓位於中型拖車時，吊臂車突然溜後，關卻追無從。

吊臂車沿東邊街斜路靠左溜後，至皇后大道西路口先撞毀街角一個路牌及路欄，繼而越過大道西撞及一名正過馬路男途人，再剷上對面行人路撞入街角雜貨店。一名剛行經店外老婦被捲入車底，另雜貨店古稀男店員在慌忙逃走時被撞傷腰部。救護員到場證實被捲入車底老婦明顯死亡，乃將2名男傷者送院。

警方將整條東邊街及皇后大道西一段西行慢線封閉調查，檢查發覺吊臂車已拉上手掣。作工到場將被撞死老婦遺體昇送殮房，至下午4時半，警方將2車拖走後現場才解封。案件交港島總區交通部特別調查隊跟進調查，警方呼籲目擊者或有任何資料提供，請致電3106 8849與調查人員聯絡。



肇事貨車司機事後被警拘捕。香港文匯報記者劉友光攝



近年車輛溜動釀傷亡事件

日期	事件
2012.03.06	一名運貨工人在觀塘天香街斜路一輛貨車車尾工作時，被另一輛載滿電子零件的密斗貨車溜前夾死，肇事貨車司機涉危險致他人死亡被檢。
2010.11.28	一輛密斗貨車空波停在薄扶林大口環道斜路期間，疑手掣失靈溜後25米，連環撞毀2路牌，將站在斜路下士多門口的老店主撞死。
2008.03.05	一名貨櫃拖頭司機，在葵涌貨櫃碼頭南路未拉好手掣便下車為拖架開啟防盜鎖，詎料拖頭突溜前，司機跳回車廂救車，卻被推離向停泊旁邊另一輛拖頭夾死。
2006.11.06	一輛停泊在天水圍貨倉斜路的貨櫃車，疑因制動系統失靈溜前近10米，已下車司機欲跳回車上煞車未果，被夾於車身及牆壁之間慘死。
2006.08.31	一輛車尾附設升降鐵板的5.5噸貨車，在西營盤第三街斜路疑未拉緊手掣，突溜後衝向對面行人路，撞向一群正排隊候聽保健講座的長者，釀成1死3傷。

資料來源：香港文匯報資料中心  
製表：香港文匯報記者 杜法祖

## 保險界：傷者可向拖車公司索賠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有拖車師傅指出，倘貨車壞波箱，入波也沒作用，正確應在正常安全措施外，再用鋼繩拖住貨車才放開拖架，避免發生溜後情況。保險業界則指，拖車要負責壞車所引致意外，死傷者家屬可向拖車公司索賠。肇事拖車所屬拖車公司的職員昨聲稱負責人不在，不願回應事件。

### 專家：壞波箱入波都沒用

香港專業教育學院汽車工程系講師馮敏強表示，法例並無訂明何種拖車才可拖帶何種類型車輛，拖車公司會根據壞車司機提供的車輛資料，派出合適的拖車。有良好駕駛習慣的司機，當車輛失去動力要拖

走前，會拉緊手掣及將波棍推入「一波」位置，避免壞車出現溜行或溜動情況。若仍溜後，估計是制動系統出問題，但須詳細驗車才知成因。有拖車師傅透露，肇事貨車原本由他負責處理，平時拉手掣、入波再於車輪後楔入木方頂住，應該穩妥，但今次據他了解，肇事貨車波箱損壞，「入了波都沒用」。

資深拖車師傅陳先生指出，如要在斜路放下所拖車輛，除上述安全措施外，可先着助手跳上壞車司機位踏住腳掣，或用拖車吊鈎鉗住貨車才放開拖架，以防萬一。

有學者指揆車輪應使用專用三角膠座，而不是普通木頭，又指肇事5.5噸貨車有吊臂又有貨，不應用同樣噸數拖車拖行。



肇事貨車車發時手掣已拉起。香港文匯報記者劉友光攝

香港保險業總工會副主席馮志遠表示，拖車公司除購有汽車全保，還會加購拖車保，壞車無動力靠拖車帶動，就算壞車與拖車已脫鈎，若生意外，拖車公司仍要負責壞車引致意外的賠償責任，索償過程雖較複雜，但料死傷者仍可獲合理賠

## 長命斜28年前慘劇 溜前掃店3死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東邊街連接西營盤與半山，全長約半公里，是本港有名的「長命斜」之一。東邊街大部分屬單線行車，其中高街至醫院道之間一段為下山方向，干諾道西至醫院道之間2段則上山。由於路面極陡斜，東邊街過往意外頻生，其中最轟動要數1984年「鬼月」發生的一宗貨車溜前意外，共釀3死9傷，相信老街坊仍記憶猶新。

1984年8月24日下午，一輛大貨車到東邊街治五世紀念公園，運去搭建「孟蘭勝會」戲棚的竹枝時，突失控沿東邊街俯衝而下，先後撞倒2輛私家車並橫掃路邊小販檔，貨車繼而連同壓在車頭下的一輛私家車，撞入東邊街與第一街交

界一店舖內，引起3級大火及爆炸，連樓上一住宅單位亦焚毀。事件造成3死9傷，事後死因庭裁定3名死者死於意外，並建議當局在同類路段加鋪防滑物料，以防重蹈覆轍。

### 車禍路段應限制車輛噸數

香港汽車工業學會會長李耀培表示，雖然東邊街肇事路段目前限制車長10米的車輛駛入，但意外反映有關限制並不足夠。他分析該處路窄傾斜，若只限制車身長長的車輛駛入，未必可以杜絕同類意外，因部分車輛短但車身重。他認為當局應再審視同類路段是否只限制車身長的車輛駛入，或以車輛的噸數作限制。

## 消防車上東邊街都「無力」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睇住架貨車沿斜路溜下來，嚇得我好驚，一直退後，跟住架車就撞倒我旁邊個阿伯……」一名女途人事發時剛巧行經東邊街斜路口與皇后大道西交界處，目睹車禍發生，嚇得她要走入附近一間涼茶舖暫避並喝水定驚。

經常駕車經過東邊街的貨車司機趙先生，形容東邊街「好斜、好險」，行車定要低波。他曾見有消防車擬經東邊街上山往救火，途中「無力」停下十分狼狽，最終要消防員落車睇位，才緩慢倒車落皇后大道西兜路往火場。趙說如果他要載貨往東邊街一帶，就一定會兜路。

## 醉駕罰上改進課 崔建邦走堂罰款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 判罰款1千元。代表崔建邦的大律師林國輝求情罪，被判罰款、停牌及需於3個月內完成駕駛改進課程，但他在去年3月14日指定日期後仍未完成有關課程。昨昨承認沒有修習和完成駕

駛改進課程，被法庭

# 梁淑貞涉欺詐自辯 揭「溘心風暴」

▲ 臻美續訊 ▲ 基督教養美黃乾亨小學暨初中學校前校長梁淑貞，涉欺詐2名學生家長共45萬元貸款案，梁昨出庭自辯，直指黃英琦當年身兼臻美及另一所辦學團體的校長，卻替外校搶先向教育局申撥地皮，令臻美喪失校舍，無法開辦直資中學，被迫轉為私校與弘爵「合併」。梁稱，黃事後並無解釋，最終被家長彈劾，只拋下一句「最多唔做校監」便辭職而去，有學生形容事件為「溘心風暴」，傳遍校內。

48歲女被告梁淑貞指，教育局官員曾提及會為校方提供區內中學作銜接，後又指示「初中都兼住先啦」，學校開始續辦一至中三。梁表示曾親手寫過四五個計劃書入標申請校舍，但無回音。至2006年初，家教會追問學校去向，時任校監的黃英琦請教教育局首席助理秘書長與校

董、家長開會。但對方表示「已經畀咗(校舍)，無得再畀」。秘書長又質疑「點解同一校監代表兩個辦學團體，這是你們的家事」。會上大家將詫異目光投向黃英琦，她卻「垂頭唔出聲，有少少慌張」。據報載，黃於2006年身兼香港兆基創意書院校監。

指黃英琦提走臻美200萬存款  
梁續供稱，黃事後因家長提出不信任動議而下台，但2009年她自己已被廉署通緝期間，只出任校董的黃英琦竟攜同律師信，將她名下的臻美機構約200萬的定期存款全部提走，至今下落未明。

稱弘爵倒閉 跪求校監協助  
梁表示，事後經與家長商量後，決定嘗試由

直資轉為私校，她被委託物色校舍，最後聯絡上弘爵校監陳麗之。邊太表示願意整間學校出售，但臻美要先付400萬訂金表誠意，並希望有「合併」名義對外交代。梁指一直有支付訂金，豈料2007年9月開學後，弘爵突然關門停課，單方面取消「合併」，梁曾找教會事工協助調解，但邊太稱「如果你老公跪地求我，我會諗吓」。梁丈夫楊師義如言跪地表誠意，但邊太不為所動。

梁最後澄清，家長通告內的「臻美弘爵國際學校」字句，只是根據坊間說法暫時命名的家長會商討主題，並非已經落實的校名。而她每月從臻美機構支13萬元，是董事局體諒她無酬之下借錢予機構，同意發放的。

梁表示，事後經與家長商量後，決定嘗試由

## 校巴司機認藥駕罪候判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 曾有不小心駕駛及超速案底的校巴司機涉嫌藥駕肇禍，昨在區域法院承認藥駕罪，還押至本月24日判刑。根據法例藥駕的最高刑罰為入獄3年，首次定罪至少被停牌2年，再犯起碼停牌5年。有服食精神藥物習慣的37歲校巴司機陳衛安，於去年10

月24日早上8時許當更前1小時，以咳藥水灌下2粒俗稱「藍瓜子」，在神志不清下駕校巴接載初中學生，在西半山柏道撞向正上落客的雙層巴士車尾，幸未釀成傷亡。事後陳仍糊裡糊塗，以20元鈔票及信用卡當作車牌給警員查閱。被告聲稱自己長期失眠，乃服藥物助入睡，警方將被告拘捕。